2023年揭阳市生态环境质量公报

2023年揭阳市环境质量总体保持良好水平，稳中趋好。揭阳市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全面达标，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率为96.7%；市区降水质量保持稳定略有下降，出现偶发弱酸雨；集中式饮用水源地、农村饮用水源地水质优，达标率为100.0%；地表水水质受到轻度污染；地下水水质达标，优于或达到IV类水质；近岸海域水质优，优良面积（一、二类）比例为98.9%；声环境质量状况良好；农村环境状况良好。

（一）环境空气

“十三五”以来，揭阳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明显好转，实现自2017年以来连续7年达到国家二级标准，并完成省考核目标。2023年达标率为96.7%，比上年上升0.5个百分点；综合指数为3.12（以六项污染物计），比上年上升7.2%，空气质量略有下降，在全省排名第17名，比上年下降3个名次。

2023年揭阳市省控点位环境空气质量全面达标。六项污染物达标率在99.7%~100.0%之间。与上年相比，SO2、PM2.5、PM10浓度分别上升14.3%、35.3%、12.5%，NO2、CO持平，O3下降3.7%。

五个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全面达标。达标率在97.0%~99.7%之间。揭阳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2.77（以六项污染物计），比上年上升11.2%，空气质量比上年有所下降。最大指数为0.83（）；各污染物的污染负荷从高到低分别为臭氧日最大8小时均值30.1%、可吸入颗粒物22.7%、细颗粒物20.2%、二氧化氮14.3%、一氧化碳8.1%、二氧化硫4.6%。各区域污染排名从高到低依次为榕城区、普宁市、揭东区、揭西县、惠来县，综合指数增幅分别为7.1%、3.7%、5.8%、11.3%、22.3%，空气质量不同程度有所下降。

（二）降水

2023年，揭阳市区降雨明显偏少，出现较弱酸雨，酸雨频率为2.1%，属酸雨偶发。全年共采集降水样品47个，pH值年均值为6.57；电导率年均值为17.0微西/厘米。

与上年相比，降雨量、降水次数和氯离子浓度均有所下降；电导率、pH值均值基本持平；硝酸根离子、氨离子浓度均有所上升。

(三)地表水

2023年揭阳市常规地表水水质受到轻度污染，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、溶解氧、化学需氧量。40个监测断面中，水质达标率为65.0%，优良率为57.5%，均与上年持平；劣于Ⅴ类水质占5.0%（为惠来县入海河流资深村一桥、普宁市下村大桥）。其中，省考断面、省考水域功能区、跨市河流水质较好，达标率分别为81.8%、93.3%、100.0%；入海河流、城市江段、国考水功能区水质较差，达标率分别为28.6%、33.3%、50.0%。水质污染不容乐观。

各区域中，揭西县水质优，其余县区水质均受到轻度污染，榕城区水质较差。各区域水质达标率分别为揭西县（88.9%）>揭东区（75.0%）>惠来县（69.2%）>普宁市（66.7%）>榕城区（16.7%）。

揭阳市三江水质受到轻度污染。达标率为55.6%，与上年持平，主要超标项目为溶解氧、氨氮、总磷。其中，龙江惠来河段水质较好，达标率为100.0%；榕江揭阳河段、练江普宁河段水质较差，达标率均为50.0%。

与上年相比，揭阳市常规地表水水质稳中趋好。龙江惠来河段水质有所好转，榕江揭阳河段、练江普宁河段水质均无明显变化；入海河流断面水质有所好转，国考断面、省考断面、国（省考）水功能区水质均无明显变化。

（四）饮用水源水质

2023年揭阳市饮用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，水质达标率100.0%，以Ⅱ类水质为主，水质状况属优。各区域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均为优。其中，水库型饮用水水源地26个，属贫营养、中营养分别占26.9%、73.1%。

全分析监测结果显示：汤坑水库符合Ⅰ类水质，引榕干渠、新西河水库、三坑水库、乌石拦河闸、翁内水库、横江水库和镇北水库均符合Ⅱ类水质，水质状况优。基本项目、补充项目及特定项目监测结果均低于标准限值。

与上年相比，饮用水源水质基本持平。

（五）地下水

2023年揭阳市地下水环境保持稳定。国控区域点位水质均达到国家考核目标要求，优于或达到IV类水质。秋、冬季水质较好，夏季次之，春季水质最差。

（六）海域水质

2023 年揭阳近岸海域水质状况优，优良水质面积占比98.9%。海滩垃圾主要为垃圾抛弃物，均为塑料类。

与上年相比，近岸海域水质稳中略有好转。

（七）声环境

1、道路交通噪声

2023年，揭阳市道路交通噪声（昼间）总平均值为67.3分贝，总体评价为好，与上年持平；大于70分贝的超标路段占总监测路长15.9%，比上年下降8.1个百分点。

市区道路交通噪声（昼间）平均车流量为779辆/20分钟，比上年增加15辆/20分钟；平均等效声级为66.8分贝，道路交通噪声强度为一级，声环境质量为好，与去年持平；等效声级大于70分贝的超标路段总长为5.39公里，占总监测路长4.7%。（夜间）平均车流量为82辆/20分钟，比上个监测年（2018年）增加9辆/20分钟；平均等效声级为53.1分贝，道路交通噪声强度为一级，声环境质量为好，与2018年持平。等效声级大于55分贝的超标路段总长为31.95公里，占总监测路长28.1%。

辖区中，惠来县道路交通噪声（昼间）强度为一级，声环境质量为好，超标率为0.0；普宁市、揭东区道路交通噪声（昼间）强度为二级，声环境质量为较好，超标率分别为20.0%、33.2%；揭西县道路交通噪声（昼间）强度为三级，声环境质量为一般，轻度污染，超标率为77.4%。

与上年对比，揭阳市道路交通噪声（昼间）环境质量稳中趋好。其中，揭东区道路交通噪声环境（昼间）下降一级，其余县区（揭西县今年开始监测，无法比较）无明显变化。

2、区域环境噪声

2023年，揭阳市区域环境噪声（昼间）等效声级平均值为53.5分贝，符合二级，总体评价为较好，与上年持平；超标率为6.8%，比上年下降6.4个百分点。

市区区域环境噪声（昼间）平均等效声级为52.6分贝，区域环境噪声总体水平达到二级，声环境质量为较好，比上年上升一级；超标率为3.9%，比上年下降6.3个百分点。（夜间）平均等效声级为46.7分贝，区域环境噪声总体水平达到三级，与2018年持平，声环境质量为一般，受到轻度污染；超标率为19.7%，比2018年上升6.3个百分点，各类区均出现不同程度超标，其中1类区超标最为严重，出现58.3%超标率。

辖区中，全市五个辖区区域环境噪声质量（昼间）均为较好，总体水平达到二级，超标率在3.9%~9.8%之间。

与上年对比，揭阳市区域环境噪声（昼间）质量稳中趋好。其中，市区、惠来县区域环境噪声（昼间）质量有所好转，其余县区（揭西县今年开始监测，无法比较）均无明显变化。

3、功能区噪声

2023年揭阳市区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昼间点次达标率为98.1%，夜间点次达标率为84.6%，低于昼间。各类功能区中，2类区、3类区达标率最高，昼间、夜间点次达标率均为100.0%；4a类区次之，昼间、夜间点次达标率分别为100%、66.7%；1类区达标率最低，昼间、夜间达标率分别为87.5%、50.0%。春季达标率最高，夏季次之，秋冬季达标率最低。

与上年相比，市区功能区噪声环境质量略有好转。其中昼间点次达标率持平，夜间点次达标率上升7.7个百分点。

（八）农村环境

1、农村环境质量状况

2023年揭阳市农村环境状况良。五个区域中，惠来县、揭西县农村环境状况优；揭东区、普宁市农村环境状况良；榕城区农村环境状况一般，环境轻度污染。

开展监测的五个环境要素中，饮用水源地水质、农田灌溉水质、农村生活污水出水水质优；环境空气良；出入境地表水达标率为55.6%。

与上年对比，2023年揭阳市农田灌溉水质、农村生活污水出水水质显著变好；地表水水质略微变差；环境空气质量、饮用水源地水质无明显变化。

2、农业面源污染

2023年揭阳市农业面源属污染级别。五个区域中，没有清洁和严重污染级别，揭西县、惠来县属轻度污染，揭东区属污染，榕城区、普宁市属重污染。

与上年对比，揭阳市农业面源污染稳中略微加重。五个区域中，榕城区、普宁市、揭西县农业面源污染略微加重；惠来县、揭东区农业面源污染无明显变化。